## 2024年马克思主义学院“申请-考核制”博士生招生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中国人民大学时重要讲话精神，加快培养造就堪当时代重任的“复兴栋梁、强国先锋”，走好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新路，提高我校博士研究生选拔质量，建立与培养目标相适应、有利于拔尖创新人才脱颖而出的招生制度，加强对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以往学习情况、科研基础、外语水平的考评，强化对考生创新能力、学术潜力和学术兴趣的考察，充分发挥学院和各专业导师组在博士生选拔过程中的自主权，探索符合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及相关学科各层次创新拔尖人才选拔特点的博士生人才选拔模式，根据教育部、中国人民大学关于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的文件精神，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原则**
    招生工作要自始至终贯彻科学选拔、公平公正、全面考察、客观评价、公开透明、严谨严密的原则，坚决抵制各种不正之风。如考生在报考过程中有任何徇私舞弊、弄虚作假的行为，一经查实即取消录取资格。
**二、选拔模式**
**报考我院所有专业的考生均采取“申请-考核制”模式进行选拔**，即考生申请并报名后，由学院对报名考生提交的材料进行**集体审核评议**，通过审核的考生方可进入**综合考核（复试）阶段**，综合考核阶段将进行包括外语水平、专业知识和综合素质等方面内容的综合考试，重点考察考生的学术基础、学术潜力和学术规划。

本科直博考生的报考条件及程序参照我校接收本科直博生工作办法（网址：http://pgs.ruc.edu.cn）。
**三、组织管理**
    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院“申请-考核制”博士生招生工作管理办法的制定、报名材料的集体审核评议筛选及复试等整体组织工作。

**四、申请资格**

**（一）思想政治素质**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信仰马克思主义，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诚实守信；凡违背四项基本原则，违背国家法律法规或在就读高校、原单位受过纪律处分的考生，不具备申请资格。凡在提供材料中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考生，取消其申请资格。

**（二）学习成绩**

本科生和硕士生阶段平均学分绩4.0分制必须在3.0（含）以上，百分制必须在80分（含）以上。

**（三）外语水平**

考生必须提供外语水平证明或由单位人事部门、学校教务部门加盖红章的外语水平辅助证据。

**（四）**经我校审核批准的中国人民大学正式在编在岗教职工、攻读经学校审批同意的其他专项计划人员在基本学习年限内非全日制学习。其他博士研究生在基本学习年限内全日制在校学习。

**（五）**其他报考条件，请参考《中国人民大学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网址：https://pgs.ruc.edu.cn/info/1044/3221.htm）中的相关规定。
**五、工作程序**

**（一）网上报名**
报考我院的普通招考、推免直博生和硕博连读考生均须在博士生招生网上报名系统中提交报名信息、网上支付报名费。

报名程序请参见《中国人民大学2024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链接网址：https://pgs.ruc.edu.cn/info/1044/3221.htm）。

**网上报名时间：2023年12月8日10:00-2024年1月5日17:00**。

**网上报名网址：[http://yz.chsi.com.cn](http://yz.chsi.com.cn/)**。

特别提醒：请考生按照规定时间报名，逾期无法补报名。报名结束后，考生报考信息一律不得更改。

考生须慎重选择报考类别，综合考核录取时，报考学院（系）将根据考生的报考类别确定录取类别。录取名单公布后，录取类别一律不得更改，因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

对于网上报名过程中的常见问题，请考生在我校研招网查看《报考中国人民大学2024年博士生网上报名前必读》相关材料（网址：http://pgs.ruc.edu.cn），按照要求填报。
**报考我院的考生，报名工作分两个阶段**：

**第一阶段，按照我校博士生报名时间安排进行报名，根据学校统一政策安排，报考环节仅填报专业，不填报导师**；

**第二阶段，参加综合考核的考生，按照我院安排，在综合考核成绩公布后填报培养环节导师（意向）。**

**（二）提交申请材料**

**1.材料清单：**

A.基础材料类（按照以下顺序排放）
（1）博士研究生报名登记表（单独装订）；**请注意，考生需单独下载打印登记表封面和封底，与报名表合并后提交**。登记表须本人签字。
（2）证明外语能力的外语成绩单，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成绩：英语：大学英语六级（CET6）、全国英语等级考试第五级（PETS5）、托福（TOEFL）、GRE、GMAT、雅思（IELTS）；德语：DSH、TestDaF；法语、日语、俄语等语种成绩单应为国内外权威考试机构颁发的成绩单。
（3）本科和硕士阶段的成绩单（必须由人事档案管理部门或者毕业学校教务主管部门加盖红章）；
（4）学历、学位证书（双证硕士必须提交硕士学历学位证书，应届硕士生须在入学报到后补交学历学位证书）；

在境外获得学历（学位）的考生，学历（学位）证书须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往届生须在综合考核时提交硕士学位证书及学历学位认证书，应届生须在录取当年入学前（以开学报到日为准）取得硕士学位证书及学历学位认证书，并于入学报到时提交硕士学位证书和学历学位认证书）。

※**往届生还需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线上出具的有效期之内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在线验证报告如何延长验证有效期，请见学信网相关说明页面）**

**※应届生还需提供学信网线上出具的有效期内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在线验证报告如何延长验证有效期，请见学信网相关说明页面）。**
（5）中国人民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书（见附件3：须由两名与报考学科有关的**教授或正高职称**的专家推荐，**未亲笔签名的专家推荐书，一律无效**）；

B.学术材料类（按照以下顺序排放）
（6）学术简历与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研究构想（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本人研究计划，考生自行用A4纸打印，宋体，小四号字，1.25倍行间距，内容包含拟研究的问题、知识储备、创新点、研究框架、研究方法、主要参考文献等；总字数不得超过12,000字）（附件1）；

（7）申请中国人民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2024年博士生科研情况一览表（附件2）；

（8）个人学术成果代表作1－2篇/部：论文提交刊物封面、目录、全文，专著提供封面、版权页、目录和样章，并在提交申请材料现场出示原件；

（9）硕士学位论文（应届生可提交论文初稿，硕博连读生可提交开题报告）；

（10）其他表明考生综合能力的学习证书或获奖证书复印件**（各限报3项），**并在提交申请材料现场出示原件；

（11）报考定向（全日制）的博士考生须提供由定向单位人事部门开具的、同意考生在我校基本学习年限（四年）内脱产学习的证明（证明的模版请见《报考中国人民大学2024年博士生网上报名前必读》相关材料。网址[http://pgs.ruc.edu.cn](http://pgs.ruc.edu.cn/)）。

（12）申请材料真实性承诺书。承诺所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准确。承诺书须本人签字。（附件4）

（13）考生信息汇总表（只需提交电子版）。（附件5）

注：考生提交的申请材料均须真实可信，所有复印件、扫描件均有原件可供核对复查。如有材料不真实情形，考生本人承担一切后果。考生所提交的材料不再退还，如有需要请自行复印留存。

**2.材料提交方式：**

**报名阶段**均提交上述材料**原件扫描**的**电子版材料**。按照上述材料清单**提交pdf格式文件**，并按照上述顺序标注文件名，如：A-1-博士研究生报名登记表；B-8-个人学术成果代表作。如“其他表明考生综合能力的学习证书或获奖证书”此种可能涉及几项材料的，请合并成一份pdf文件，并命名为：B-10-其他表明考生综合能力的学习证书或获奖证书。所有pdf文件打包压缩，压缩包体积请控制在100M以内。以如下格式命名：**2024年申请考核制-考生所在学校及院系-姓名-申请专业.rar**。**将文件压缩包线上提交至“微人大”的相关服务程序，材料提交起止时间为2023年12月21日12:00至2024年1月5日24:00。操作步骤如下：**

**第一步：登录https://v.ruc.edu.cn/account/signup选择“访客注册”。因注册身份审核需要人工操作，请考生务必提前至少一周时间进行创建账户的相关操作，以免影响材料提交。我校往届毕业生或在职在岗的教职工可继续使用原有身份登录微人大，无需再次申请访客注册。**

**第二步：12月20日至1月5日登录材料提交指定网址https://v.ruc.edu.cn/servcenter/front/service/audit/10655（或在微人大-服务页面搜索栏中输入“[马克思主义学院2024年博士生招考报名材料提交](https://v.ruc.edu.cn/servcenter/front/form/draw/10267)”进行搜索），按要求填写所需内容，请注意：必须使用注册成功的微人大访客账户或原有微人大账号进入该网址填写，否则无法进入系统页面。**

**进入综合考核名单的考生须提交上述所有材料的纸质版。其中基础材料中的成绩单等，需提交原件和复印件；各类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学术材料中的个人成果复印件、获奖证书等复印件和与上传压缩包中扫描件相同的文件纸质版。成绩单原件我院留存。**具体提交方式将另行通知。

考生提交的以上所有申请材料，如为复印件的，须在综合考核时提交原件核对，无法提交原件核对的，视为提交材料不真实；申请材料如有不真实的，取消综合考核资格；如有弄虚作假行为被查实，已被录取的，取消录取资格。

**（三）注意事项**

1．考生报名前应仔细确认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须如实、准确提交报名信息和报名材料，不得弄虚作假。一旦发现考生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交的报考信息不真实，我校将取消其报考资格和录取资格，责任由考生自负。

2．我院各类通知将通过手机短信、电子邮件或微信公众平台推送的方式发送，请正确填写手机号码、电子信箱，并保持手机畅通（考试时间除外）。

3．考生须保证身份证的姓名、出生日期、民族等信息与户口本一致，如不一致，须在报名前去公安部门更正，因信息不一致引起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

4．考生须慎重选择报考类别，综合考核录取时，报考学院（系）将根据考生的报考类别确定录取类别。录取名单公布后，录取类别一律不得更改，因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

5．考生应在安全场所进行网上报名、网上支付报名费等环节，因考生自己操作失误或网上支付账号和密码泄漏造成的损失，责任由考生自负。学校报名费只采取网上支付的方式。网上支付报名费后，无论考生是否参加考试，一律不退返报名费。

**（四）材料审核**
    第一，各专业的审核评议小组依据学院统一制定的评分标准，对考生提交材料进行资格审查、集体审核、集体评分，综合考察申请人以往学习成绩、外语水平、科研素养、科研构想、创新能力、知识结构等方面。

第二，各专业审核评议小组初拟参加复试考生名单并排序，报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议确定复试考生名单。

**（五）综合考核**
    1.综合考核名单将于2024年1月中下旬（暂定）在我院网站上公布。参加综合考核的考生人数差额比例不低于120%。
    2.综合考核时间为2024年2月下旬或2024年3月上旬（暂定）。
    3.综合考核内容与形式：

**综合考核内容包括：外语水平（100分/合格60分）、专业水平考核（100分/合格60分）和综合素质（100分/合格60分）、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合格/不合格）。综合考核重点考查考生的专业知识、外语水平、综合素质和思想政治素质。思想政治素质考核内容包括考生的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思想政治素质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各项成绩均合格的考生方有资格参加最终成绩排名。**

**综合考核形式为笔试（闭卷）和面试。**

**专业核心科目按各专业所属一级学科和二级学科综合命题**。综合考核具体要求见我院综合考核工作办法。我院不指定参考书。

（1）笔试：

外语（满分50分/合格30分）；专业水平考核（满分100分/合格60分）。

专业水平考核考生所报考专业的基础理论或前沿问题等。

（2）面试：

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满分50分/合格30分）、综合素质面试（满分100分/合格60分）、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合格/不合格）。

4.跨学科及同等学力加试
硕士学位跨一级学科报考的考生和同等学力考生无需加试业务课，同等学力考生须加试政治理论课，由学校统一组织。详情请参见《中国人民大学2024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及《中国人民大学2024年博士生招生专业目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5.复试成绩计算

复试成绩均合格者，将其各项复试成绩加权求和，排列录取顺序。外语水平考核、专业水平考核、综合素质考核权重分别为20%、40%、40%。

6.填报导师（意向）

**自2022年起，我院博士生均按****专业（研究方向）导师组开展大类招生。考生在复试成绩公布后可根据我院网站公布的专业（研究方向）导师组的导师名单及简介填报培养环节导师（意向）。**

7.考生参加综合考核时须持**有效期内的本人身份证原件和硕士学历证书原件、硕士学位证书原件（应届双证硕士生持学生证，要求每学期均注册）。**境外接受高等教育的往届硕士毕业生还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学历学位认证书。

**考生参加综合考核时须承诺学历、学位证书、个人奖惩及其它报考信息的真实性。应届毕业生复试时还要承诺已如实填写在校期间奖惩情况，以及承诺在校期间各科成绩合格，能够在考生录取当年入学前（以开学报到日为准）取得国家承认的硕士学历证书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入学报到时，应届硕士毕业生如不能提交硕士毕业证书、硕士学位证书原件（境外接受高等教育的应届硕士毕业生如不能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学历学位认证书），取消录取资格。**

8．我院认为必要时，并经学校批准，可再次组织复试。

**（六）推荐拟录取**

学院将根据中国人民大学博士研究生录取工作管理相关文件要求开展录取工作。总成绩及单项各科目（含加试）不及格者不予录取。学院根据加权成绩、专业（含各类专项计划）名额等综合因素，按报考专业排序确定向学校推荐的拟录取名单，提交我校研究生招生委员会审议。

我校根据国家下达的招生计划，结合考生的考试成绩、思想政治素质、科研成果、业务素质以及身体健康状况确定拟录取名单。拟录取名单按教育部要求进行公示。拟录取名单确定后，考生须按照《中国人民大学学生档案管理实施细则》《中国人民大学新生入学资格复查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在入学前将档案按时转递到录取学院（系），并接受核查；对于核查中发现的问题，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其它未尽事宜，请参见我校研究生招生网公布的《中国人民大学2024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https://pgs.ruc.edu.cn/info/1044/3221.htm）

**我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严格按照教育部及我校文件规定执行，如本办法与教育部及我校最新文件内容不一致，应以教育部及我校文件规定为准。**

本工作方案由马克思主义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自正式公布之日起实施。

**六、联系方式**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59号中国人民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人文楼818室
邮编：100872
联系人：胡老师、孙老师
电话：010-62511288、62513732
email：enroll224ruc@ruc.edu.cn
办公地点：中国人民大学人文楼818室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务科

[附件1：学术简历与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研究构想](https://marx.ruc.edu.cn/docs/2023-12/224633b6af4648a6993068fb17c7a32e.docx)

[附件2：申请中国人民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2024年博士生科研情况一览表](https://marx.ruc.edu.cn/docs/2023-12/5b3f4f19ea2047b19ac91a2a14cf27bd.docx)

[附件3：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书](https://marx.ruc.edu.cn/docs/2023-12/9a3bf4cd3d0b4528a6646a79dd2383c0.docx)

[附件4：申请材料真实性承诺书](https://marx.ruc.edu.cn/docs/2023-12/d06596f6acc0454fb5e27e1c9bb0fad3.doc)

[附件5：考生信息汇总表（只需提交电子版）](https://marx.ruc.edu.cn/docs/2023-12/f4fe31b65d0d4e39ae6eb90499d84224.xlsx)

[附件6：中国人民大学核心期刊目录](https://marx.ruc.edu.cn/docs/2023-12/7c743cbe74a44834a78862e067058bf1.pdf)